

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分團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

社會情緒學習(SEL)-BEST ME 工作坊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作業要點。
- (二) 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分團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輔導工作實施計畫。
- (三) 臺中市身心障礙教育中長程發展計畫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 促進教師認識社會情緒學習 (SEL) 之核心內涵，深化其相關知能與實務理解，並內化於教育實踐之中。
- (二) 透過辦理社會情緒學習 (SEL) -BEST ME 種子教師工作坊，提升教師社會情緒素養與教學專業能力，促進 SEL 理念融入課程與教學，並建構教師專業支持網絡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。
- (二) 承辦單位：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分團(以下簡稱特教身障分團)。
- (三) 協辦單位：臺中市沙鹿區沙鹿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大道國民中學。

四、研習對象

- (一) 臺中市特教身障分團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輔導員。
- (二) 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教師。
- (三) 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對本主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
五、研習資訊

(一) 研習時間及地點

時間	地點
115 年 5 月 15 日 (星期五) 下午 1:30 至 4:30	臺中市身心障礙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301 教室 (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內)
115 年 6 月 5 日 (星期五) 上午 9:00 至下午 4:00	
115 年 7 月 1 日 (星期三) 上午 9:00 至下午 4:00	

- (二) 研習錄取人數：35 人，依研習對象及報名順序，1 校以 1 名為限(不包含特教身障分團輔導員)。
- (三) 研習時數：全程參加者核予研習時數 15 小時，並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與創新中心核發證書。
- (四) 研習聯絡人：臺中市沙鹿區沙鹿國民小學周珊如教師，電話：04-26625014 分機 128。

(五) 研習內容

日期、時間		主題/課程內容	講師
5/15 (五)	13:30~16:30 (13:00~13:30 為報到時間)	Unit1 Brain 大腦的潘朵拉盒子	國立臺灣師範 大學社會情緒 教育與發展研 究中心 SEL 講師群
6/5 (五)	9:00~16:00 (8:30~9:00 為報到時間)	Unit2 Emotion R&R 之間，辨識到調節 Unit3 Strength 我的 U4 力 Unit4 Time for self 生活不只是生存	
7/1 (三)	9:00~16:00 (8:30~9:00 為報到時間)	Unit5 Meaning 人生的藍圖 Unit6 Education 駕駛 SEL 宇宙飛船	

六、報名暨公告錄取方式

- (一) 本研習採 2.5 日連續課程方式辦理，各次課程結束後由講師指派相關體驗作業。凡經錄取之學員，應全程參與課程並依規定完成各項作業。報名前請審慎評估個人工作安排與行程規劃，為確保研習成效，未能全程參與或無法配合完成體驗作業者，請斟酌報名。
- (二) 自 115 年 4 月 20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8 時起至 5 月 4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 12 時止開放報名，請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#/>）→「研習報名」→「縣市特教研習」→「開啟查詢」→「關鍵字」→「登錄單位」→鍵入「沙鹿國小」後按查詢，完成網路報名程序。
- (三) 錄取名單請逕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查詢，預計 115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三）以 E-mail 通知錄取人員研習相關資訊，故報名時請確認 E-mail 帳號正確無誤。

七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本研習參加者需自行購買課程用書《邁向幸福的療癒之旅：BEST ME 教師社會情緒學習指南》，研習當日均需攜帶，以利課程學習。
- (二) 請各校惠予參加研習之所屬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- (三) 本研習為實體研習，全程參與者核予 15 小時研習時數；經錄取者務必全程參與研習，參加人員請務必準時與會，且不得無故遲到、早退或中途離場，若不克出席請致電研習聯絡人請假。
- (四)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具，研習場地不供應紙杯。

八、附則

- (一) 執行本項計畫相關人員，工作期間由服務單位依實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- (二) 辦理本項研習績效良好之工作人員，依相關規定敘獎。

九、經費來源：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